

卷三

下焦篇

溫病條辨

同心堂溫病條辨目錄

卷首

序

四首

凡例

十四條

原病篇

引經十九條

卷一

上焦篇

法五十八條方四十六首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暑溫

伏暑

溼溫 寒溼

溫瘧

秋燥

卷二

中焦篇法一百零二條方八十八首外附三方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暑溫 伏暑

寒溼

溼溫 瘧痢疽痺附

秋燥

卷三

下焦篇

法七十八條方六十四首圖一首共二百三十八法一百九十八方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暑溫 伏暑

寒溼 便血咳嗽痢痕附

溼溫 瘧痢疽痺附

秋燥

卷四

雜說

汗論

方中行先生或問六氣論

傷寒注論

風論

醫書亦有經子史集論

本論起銀翹散論

本論粗具規模論

寒疫論

僞病名論

溫病起手太陰論

燥氣論

外感總數論

治病法論

吳又可溫病禁黃連論

風溫溫熱氣復論

治血論

九竅論

形體論

卷五

解產難

解產難題詞

產後總論

產後三大證論一

產後三大證論二

產後三大證論三

產後瘀血論

產後宜補宜瀉論

產後六氣爲病論

產後不可用白芍辨

產後誤用歸芎亦能致癒論

產後當究奇經論

下死胎不可拘執論

催生不可拘執論

產後當補心氣論

產後虛寒虛熱分別論治論

保胎論一

保胎論二

卷六

解兒難

解兒難題詞

兒科總論

俗傳兒科爲純陽辨

兒科用藥論

兒科風藥禁

瘧因質疑

涇瘧或問

瘧有寒熱虛實四大綱論

小兒瘧病總論共有九大綱論

小兒易瘧總論

瘧病總論

六氣當汗不當汗論

瘧疾論

痘證總論

痘證禁表藥論

痘證初起用藥論

治痘明家論

痘瘡稀少不可恃論

痘證限期論

行漿務令滿足論

疹證

瀉白散不可妄用論

萬物各有偏勝論

草木各得一太極論

問心堂溫病條辨下焦篇卷三

汪瑟菴先生參訂 吳山塘鞠通氏著

徵以園先生同參 受業姪嘉會校字

朱武曹先生點評 主考男廷蓮同校

風溫 溫熱 溫疫 溫毒 冬溫

①風溫溫熱溫疫溫毒冬溫邪在陽明久羈或已

下或未下身熱面赤口乾舌燥甚則齒黑唇裂脈

沈實者仍可下之脈虛大手足心熱甚於手足背

者加減復脈湯主之

溫邪久羈中焦。陽明陽土。未有不克。少陰癸水者。或已下而陰傷。或未下而陰竭。若實證居多。正氣未至。潰敗脈來沈實有力。尚可假手於一下。卽傷寒論中急下以存津液之謂。若中無結糞。邪熱少而虛熱多。其人脈必虛。手足心主裏其熱必甚於手足背之主表也。若再下其熱是竭其津而速之死也。故以復脈湯復其津液。陰復則陽留。庶可不至於死也。去參桂薑棗之補陽。加白芍收三陰之陰。故云加減復脈湯在仲

景當日。治傷於寒者之結代。自有取於參桂薑棗。復脈中之陽。今治傷於溫者之陽亢陰竭。不得再補其陽也。用古法而不拘用古方。醫者之化裁也。

②溫病誤表。津液被劫。心中震震。舌強神昏。宜復脈法。復其津液。舌上津回則生。汗自出。中無所主者。救逆湯主之。

③誤表動陽。心氣傷則心震。心液傷則舌蹇。故宜復脈。復其津液也。若傷之太甚。陰陽有脫離之

象復脈亦不勝任。則非救逆不可。

③溫病耳聾。病係少陰。與柴胡湯者必死。六七日以後。宜復脈。輩復其精。

溫病無三陽經證。却有陽明腑證。

中焦篇已申明腑證之由

矣。

三陰臟證。蓋臟者藏也。藏精者也。溫病最善

傷精。三陰實當其衝。如陽明結則脾陰傷而不行。脾胃臟腑切近相連。夫累及妻。理固然也。有急下以存津液一法。土實則水虛。浸假而累及少陰矣。耳聾不臥等證是也。水虛則木強。浸假

而累及厥陰矣。目閉。痙厥等證是也。此由上及下。由陽入陰之道路。學者不可不知。按溫病耳聾。靈素稱其必死。豈少陽耳聾。竟至於死耶。經謂腎開竅於耳。脫精者耳聾。蓋初則陽火上閉。陰精不得上承。清竅不通。繼則陽亢陰竭。若再以小柴胡湯直升少陽。其勢必至下竭上厥。不死何待。何時醫悉以陶氏六書統治四時一切病證。而不究心於靈素難經也哉。塘於溫病六七日以外。壯火少減。陰火內熾。耳聾者。悉以復